

Q I N G Y A O F U R E N

青瑶夫人

[Qingyao
Furen]

· 静 ·

美

凤凰从烈火中涅槃而出，
是为成就扶摇直上九天的炫目辉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Q I N G Y A O F U R E N

青瑶夫人

静江

[Qingyao
Furen]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青瑶夫人/静江著.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10. 6
ISBN 978 - 7 - 5399 - 3818 - 9
I. ①青… II. ①静…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89635 号

书 名 青瑶夫人

作 者 静 江

出版统筹 黄小初 侯 开

选题策划 石 颖 杨 晨

责任编辑 胡小河

文字编辑 姜娴娟

责任监制 卞宁坚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南京中央路 165 号 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 //www. ppm. cn](http://www.ppm.cn)

印 刷 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700 × 980 毫米 1/16

字 数 292 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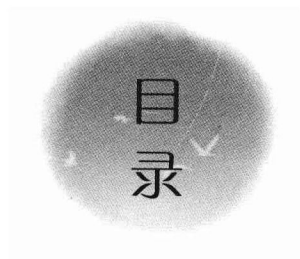
印 张 24

版 次 2010 年 7 月第 1 版, 2010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 - 7 - 5399 - 3818 - 9

定 价 29. 8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第一章	捉奸	1
第二章	一只狐狸	12
第三章	洞房花烛	21
第四章	箭夫来看先夫	35
第五章	这只狐狸很狡猾	49
第六章	狐狸与黄鳝	61
第七章	狐狸的真面目	73
第八章	再见箭夫	83
第九章	狐狸的承诺	94

第十章	让我来保护你	104
第十一章	早早	114
第十二章	与箭夫的盟约	125
第十三章	当家大嫂	136
第十四章	卫家军	148
第十五章	洗冤	157
第十六章	血战杏子原	167
第十七章	绝境重生	178
第十八章	愿者，不可；可者，不愿	191



第十九章 加印大典 204

第二十章 回不去了 215

第二十一章 心愿 226

第二十二章 青瑶夫人 241

第二十三章 罗婉 252

第二十四章 情分 263

第二十五章 这一夜、那一剑 277

第二十六章 惊雷 286

第二十七章 名震天下 295

第二十八章 心之所系 309

第二十九章 真相 320

第三十章 抉择 3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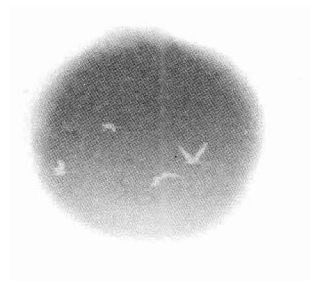
第三十一章 谁是谁的债 347

尾 声 362

番外一 思念如毒 366

番外二 此情可待成追忆 372

• 2 •



目 录



第一章 捉奸

我的清白，早就在那个人射出那一箭的时候，灰飞烟灭了。

我真的不知道，这个男人是怎么到我床上的。

不，叫他“这个男人”或许有些不合适，应该称他一声“表哥”。

就是江家下人们嚼舌头时说的“二少夫人那位青梅竹马的表哥”。

可这个“青梅竹马”在我的记忆中，无非就是六岁时到二姨家，二姨命他摘了一小盆酸得掉牙的青梅给我吃，然后他流着鼻涕，砍了根竹枝送给我当马骑。

除了六岁时见过这一面，其后的十二年，我再未见过这位表哥。

再后来，洪安也像其他地方一样越来越乱，二姨和二姨父都死在兵乱之中。这位表哥得了二姨临终前的嘱咐，千里迢迢北上永嘉，找到江府，被门房当叫花子打了出去，他便在大门前大叫我的闺名，被夫君听到，这才得了一条活路。这时，我与夫君已经完婚一年了。

我隔着纱帘与他见了一面，隐约觉得他长得像记忆中的二姨父，都是塌鼻梁，两只耳朵有点儿招风，人中处有点儿不干净，倒像他六岁时的鼻涕一直没有擦去似的。

夫君问我：“窃娘，他是你唯一的亲人了，把他放在账房，学着管账，可好？”

彼时夫君的手，正伸进我薄薄的衣衫里，修长的手指很不安分。我羞得满面通红，只会说：“一切听从夫君安排。”

夫君立马将我压在榻上。我欲将他推开——大白天的让丫鬟们看到，到婆婆面前嚼舌头，只怕又得挨婆婆一顿训斥。

夫君笑得那双桃花眼似要滴出水来，他的手越发不安分，在我耳边低语：“你不是说‘一切听从夫君安排’吗？”

我身子一软，便随他去了，尽量咬着下唇，不敢叫出声来。

之后表哥便在账房立了脚，只是隐隐听说他很不争气，手脚似是有些不干净，不过夫君既没提起，我便也不问。

没想到，与这位表哥第三次见面，便是这样一幅场景。



青瑶夫人

我被很喧闹的人声吵醒，从被子里坐起，睁开惺忪的双眼。床前，围着密密麻麻的人，其中有怒火冲天的公公婆婆、面色铁青的夫君、窃窃私语的下人，还有，满面同情之色的罗家小姐。

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顺着众人的目光侧头。

身边，与我盖着一床被子的，是一个露出赤裸上身的男人。我依稀认出，他是表哥。

此时，他也眨巴着眼睛，茫然看着我，又望向床边围着的人。

我还没有尖叫，他就先钻出被子，一丝不挂地跪在公公面前，大声叫道：“太公饶命，小的以后再也不敢了！”

罗家小姐“啊”地尖叫一声，掩面转身，飞跑出屋子。公公婆婆眼睛里似喷了火出来，要将我努力盖住双肩的被子烧为灰烬。

夫君的身子摇晃了一下。他痛苦万分地闭上双眼，再也没有睁开来看我一眼，便在大管家的搀扶下，踉跄而去。

而我，此时竟然如喉咙被堵住了一般，说不出一句分辩的话来。

直到被五花大绑关进柴房，冻得瑟瑟发抖，身子都快僵硬了，我才能发出声来。

我爬到柴房门口，拼尽全部力气叫夫君的名字：“文略，文略！”

可是文略没有来，两天之后，来的是罗家小姐。

她替我解开绳索，还带来了馒头。看着我狼吞虎咽地吃着馒头，她眼泪便掉了下来，“嫂嫂，你这是何必……”

我被馒头噎了一下，好不容易才咽下去。我拉住罗小姐的手，开始求她，“婉妹，你帮帮我，你去告诉文略，我是清白的，我没有偷人。”

罗小姐哭得梨花带雨，连连点头，“嫂嫂放心，我一定将这话告诉文略哥哥。”

可罗小姐去后，夫君一直没有来。

我求看守的下人，可谁都不理我。阿贵更是将一口痰吐在我身上，大骂道：“你这贱人还有脸求见二少爷？你不知道二少爷已经病得起不了床了吗？他把自己关在院子里不见任何人，太公和夫人恨不得将你这贱人抽筋剥皮！”

我只会流着泪，不停重复：“我是清白的，我没有偷人……”

我真的是清白的。

不知是不是春困，我近来很嗜睡。

盗贼四起、兵荒马乱的年月，永嘉府却安然无恙，不得不说是托了我公公的福。江太公的名号，加上江氏一族数千人马，谁也不敢轻易得罪。

所以，在草长莺飞的春日，我可以不理睬外面巨浪滔天，在江府后园的小楼里，美美地睡上一觉。

只是为了保证永嘉府的安宁，公公不得不经常派大伯和夫君出去，与四方的寨子打点好关系，再与邻近州府的总管、录事们商量联合抗贼的事宜。

夫君前日去了青陵府，于是这日我一直独自一个人在小楼睡觉。

直睡到黄昏，才被敲门声惊醒，罗家小姐亲自来唤我，到前堂与公公婆婆一起用餐。

罗婉小姐是青陵府罗总管的独生女儿。因为近来形势越来越混乱，公公怕保不住永嘉府，便想和罗总管的人马联合起来，共同抵抗流民、乱兵与山贼。

罗总管为表示诚意，便将罗婉小姐送到江府来住。两府若是能联手，对两府的百姓来说，倒未尝不是一件好事。

我与罗婉也一见如故。她长得美，性格又开朗大度，出手也极大方，江府上下，没有一个不喜欢她的。

可我实在是难受，昏昏沉沉，便对罗婉说：“婉妹，我实在动不了，劳烦您和婆婆说一声，我明天再去向她老人家请罪。”

罗婉摸了摸我的额头，惊道：“有些烫手，这春天，可别染上外头的疫症了。”

我也吓了一跳，现在外面太乱，流民死了不少，别真是染上疫症了。

罗婉吩咐丫鬟们煮了一大碗黄连水给我喝，又亲自帮我盖好被子，才依依离去。黄连水很管用，我出了一身大汗，又想了一回夫君，才迷迷糊糊睡去。

直到满府之人举着火把、打着灯笼来捉奸，方把我吵醒。

可是这些话，没人相信。

三天之中，我将这些话说了又说，喊了又喊，喉咙都喊出血丝了，还是没人相信。

阿贵仍旧冲我身上吐痰，骂我贱人，“早知道你是这等贱人，二少爷当初就不应该娶你。老太爷当年也不知道怎么昏了头，会替二少爷订下你这么个淫妇！”

他说的老太爷，就是夫君的爷爷，公公的爹。

江老太爷当年是一名副将，四十多岁时还在北疆与突厥斗得你死我活。而我的爷爷，是跟随了他二十年的老兵。

鞑尔河一战，陈国的右军几乎全军覆没，我爷爷拼着废了一条腿，将浑身是血的江老太爷背出了死尸堆。

江老太爷握住爷爷的手，说大恩大德无以相报，一定要结为儿女亲家。可彼时江老太爷的儿子已经成亲生子，我爹也已娶了我娘，于是两位老人家便替两岁的小孙子和刚出世的孙女订下了娃娃亲。



这便是夫君和我。

江老太爷亲笔写下婚约，还拿了一块玉佩做信物。

爷爷由于腿废了，便回了洪安老家，享了几年的天伦之乐后，撒手而去，临终前千叮咛万嘱咐，一定要爹娘将我嫁去永嘉。

又过了几年，我十五岁的时候，秀才爹也不行了，拉着娘的手，叮嘱她将我送去永嘉完婚，便蹬了腿。

娘带着我一路向北。可当时哀帝刚被暴民杀死，大陈国陷入兵荒马乱，没走出多远，娘便被乱兵一刀砍倒在血泊之中。

我用手挖了一个坑，埋葬了娘，再将自己打扮成一个脏得不能再脏的麻风病人，这才挨到了永嘉府。

打听到江老太爷早已归西，而未来的公公江太公声名赫赫，怕江府不肯收我，我便于江太公出游时当街拦轿，当着上千人的面出示江老太爷亲笔写下的婚约和玉佩，这才顺利进了江府。

半年后，我与夫君完婚。

我知道，公公一直不满意，觉得我这个南方的穷丫头，万万配不上他丰神俊秀的二儿子；婆婆也一直在刁难，动不动便对我一顿训斥。

可这些我都不在乎。每当睡到夜半时分，我睁开双眼，就着窗外的月色，看着身边的夫君，悄悄用手在他脸上描啊描，心中的幸福就会如同潮水，一波比一波汹涌。

别人如何说，我都不在乎，我只希望能看到夫君，能亲口对他说：文略，我是清白的，你信我。

可是，夫君一直没有来。直到我被五花大绑押到城外的贞节牌坊下，然后被绑上高高的柴堆，要以淫妇之名被烧死的时候，他仍没有来。

今晚是三月初五，可是弦月被浓重的乌云遮住了。如同我的一生，曾经像皎洁的月儿一样被夫君捧在手心里疼爱，今夜却要被乌云吞没。

其实我早想明白了。陈国无主，四方群雄称王，江太公是迟早要据地称王的，而他要称王，就必须获得青陵府罗总管的支持。

罗总管凭什么支持江太公？唯有他的女儿嫁给江太公的儿子。

而罗婉一直暗恋着文略，我曾于下人们的风言风语中略略得知。

那碗黄连水，下了让我睡得昏沉并在醒来后说不出话的药吧。

不成才的表哥，也必定收了很丰厚的一笔银子吧。

唯有诬我为淫妇，才能让夫君死心，坦然地去娶罗婉。

唯有烧死我，江太公和罗总管才能结为亲家，永嘉府和青陵府的人才能在贼寇蜂起

的乱世联手，保住自己的身家性命。所有的人都希望我死，以淫妇之名死去。

可夫君呢？他相信我吗？

围观的百姓用最恶毒最不屑的话来骂我。我不愿低头屈服，尽管双目酸涩，却不让眼泪掉下来。我的眼神激怒了他们，有人怒吼着泼来大粪。

我用舌头舔去唇边的粪渍，嘶哑着大笑。笑罢，我看着柴堆下的江太公，一字一句，咬牙切齿，“日月在上，鬼神在下，我沈窈娘死得冤枉，化为厉鬼，也不会放过永嘉江氏、青陵罗氏！”

江太公的脸，在火把的映照下变得铁青。他将手一挥，五六个人持着火把，狰狞地向柴堆走来。

我仰天而笑，“老天爷，你开开眼吧！”

风忽然大了起来，雨点纷落。我笑得更嘶哑了，“看吧，老天爷开眼了，他也知道我是被冤枉的！”

人群一阵骚乱。江太公的脸更加铁青，怒喝着：“烧死这个淫妇！”

“慢着！”

熟悉又带点儿陌生的声音传来。顷刻间，我泪如雨下。

那是夫君。他分开人群，慢慢向我走来。

他瘦了很多，我亲手为他做的袍子显得有些宽大。他原本总是含着笑意的眼眸，此刻只有浓浓的悲哀。

他在柴堆前站住。夜风拂来，他颀长的身形似站立不稳。有人为他披上披风，我泪眼朦胧中望去，是罗婉，她正以最娴静的姿态站在夫君身后。

再多的话也没用，我望着夫君的眼睛，像过去的每一日那样望着他，轻声道：“文略，我是清白的，你相信我。”

夜风呼啸，火把忽明忽暗，夫君的脸也阴晴不定。

他沉默了许久，从袖中掏出一张纸，递到我的面前，目光沉痛，声音却很平静，“今天早上，你表哥悬梁自尽了，留下遗书，说他受你勾引，一时把持不住，再也无脸见人，死了干净。”

我咳了一声，嘴中满是腥甜。我木然看着夫君，他的瞳孔中，有火把的影子在跳跃。

我怀着最后一丝希望，道：“文略，你相信我。”

夫君缓慢地闭上双眼，缓慢地转身。转身时，他绊了一下，眼见快要跌倒，罗婉伸手将他扶住。他修长的身形依在她秀美的肩头，火光下甚是相衬。

她扶住他的同时，回头向我笑了一下，笑容温婉如水。



他依着她走出人群。在经过江太公面前时，他的脚步停顿了一下。我依稀听到从他口中吐出的两个字。

声音带着些许疲倦，却没有一丝犹豫。

“烧吧。”

火把越来越近，就要点燃柴堆。

我忽地想起了一年之前，与夫君成婚不久，他带我去荒无人烟的灵华山游玩。我不慎失足掉下深深的山谷，他在谷顶大叫：“窈娘，你要坚持，千万不要睡着了！我一定会来救你的，相信我！”

我信他，所以脚上的血再怎么流，头再怎么昏沉，我都没有睡着。

两天后，他带着人马赶回来。众人连起绳索下到谷底，第一个下来的，是夫君。

他将我抱起，无论旁人如何劝，也不肯放下。

回来后，他悄悄问我：“大夫都说太神奇了，你摔成那样，竟然一直没有昏迷过去，为什么？”

我躺在他怀中，闻着他身上淡雅的气息，说：“你要我千万别睡着了，说一定会来救我。”

他刮上我的鼻子，“你就这么相信我？万一我没有回来救你呢？”

我望着漆黑闪亮的双眸，坚定地道：“你是我的夫君，我信你。”

他将我紧紧地拥住，把头埋在我胸前，叹息着叫：“窈娘、窈娘……”

我信他，他却不信我。

老天爷都相信我，我的夫君却不相信我。

十六岁之前，我如同青涩的野果，在山间自生自落。

嫁给他后，我像三月的桃花，在他的小楼里，为他一个人开得恣意绚烂。

却不知，拼尽韶华的绽放，最终只是成全了他和她的依偎。

火把就要落下，我的眼中没有了任何人，只有火光下一个个狰狞的地狱阎罗和漫天血色。

地狱阎罗们的面孔在火光血色后飘浮，一下近，一下远。

我闭上了双眼。老天爷，带我去地狱吧！也许只有经过九重界的炼狱，才能将这些阎罗的面孔忘却。

心底的怨咒在扩散，恨意逐渐将绝望压下。

忍耐了这么多天，为的只是能见到他一面，听他说一句信我，不料换来的却是他淡淡的两个字：烧吧。

不，该下地狱的人不是我，而是他们。不管多艰难，我一定要活下去，活到看着他们灰飞烟灭的那一日。

我下了决心，睁开眼，正要说话，柴堆开始在轻微地颤动，人群也不安地嗡嗡起来。

牌坊下，江文略正趴在地上，以耳贴地。柴堆颤得越发厉害。他一跃而起，面带惊疑，大声道：“有大批人马过来了，至少有上千人，只怕是流寇。”

江太公不愧是一方枭雄，当机立断下了命令，“妇孺老弱先撤，男丁断后，全体撤回城内！”

大地都在颤抖，江氏的妇孺们惊慌地往城内跑。江文略已横剑胸前，护在江太公身前。罗婉却没撤，依然与他并肩而立。

风似惊雷般滚过，长发乱舞，挡住了双眼。我用力眨着眼睛，似乎看到江文略向我这边看了一眼，左手动了一动。待乱发落下，再看，却见他握住了罗婉的右手。

他在关切温柔地对她说说话，托那当过口技艺人的三叔公的福，我依稀可以辨认出那句话。

“你先走，这里太危险。”

罗婉似是痴了一般望着他。她说了一句话，我居然也分辨出来了。

“不，你在那里，我便在哪里。”

他望着她，仿若身边的人都不存在一般。他嘴角有要溢出来的笑容，他在轻声说：“好，以后我在哪里，你便在哪里。”

我终于笑了，笑得不可抑制。

从深深的山谷里被救出来后，我高烧不退，但不管烧得如何糊涂，我始终紧握着他的手，不肯放开。

烧退后，他放了心，要去给公公婆婆请安，我却仍然不肯放手。

他有些好笑，道：“我去给爹请安，马上就回。乖，你继续睡。”

“不。”

“乖，听话。”他像哄小孩子一般。

“不。”我倔犟地说，眼泪快掉了下来，“你不要丢下我，带我一起去。”

他轻拍着我的背，道：“你烧刚退，就不要……”

“不。”我将脸贴在他宽厚的胸前，听着有力的心跳，痴痴道，“以后，不管你在哪里，我便在哪里。”

他在我头顶叹着气，将我一分分抱紧，“好，窈娘，以后我在哪里，你便在哪里。”

原来，这句话他不但可以对我说，也可以对另外一个女人说。



我笑得眼泪都出来了，却没有人再向我看上一眼。

马蹄声越来越近，妇孺老弱们已撤得差不多了。去查探情况的士兵也飞一般跑回来，跪在江太公面前禀道：“太公，是、是卫老柴的人马！”

在场的人瞬间都变了脸色。

也难怪他们会怕，天下群雄四起，三十六路烽烟、七十二方大王之中，人数最少的是卫老柴，但最凶悍的也是这个卫老柴。

传说中的鸡公山，那是吃人的地方，而卫老柴，正是那个吃人不吐骨头的山大王。更有传言，卫老柴爱将人骨剁碎了蘸醋吃，而他的军师杜凤，则喜欢将人骨头熬汤喝。

江太公之所以要和罗总管联手，与卫老柴时不时到永嘉府来找吃的也有几分关系。

江太公虽有数千人马，但此时大部分都在城内，贞节牌坊下这区区数百人，是万万挡不住卫老柴的。

“文略带一百人断后，其余人速速撤回城内！”江太公下了命令。

没有人想到要将我这个淫妇从柴堆上放下来一起带回去，也没有人再想到往柴堆上丢火把。他们表现出了比平时更高的敏捷性，流水般地往永嘉府南门方向跑。

马蹄声像暴风雨般敲打在每个人的心头。夜风愈发盛了，似在发出声声凄厉的吼叫。

终于，在第一支响箭射来之际，江文略牵着罗婉的手，带着断后的一百多人，也奔向城门方向。

可就在他要奔入黑暗中的时候，我清楚地看见，他停步，回身，取箭，点燃箭头，拉弓，瞄准。

这一切动作，他做起来如行云流水，若在往日，我定要在旁击掌叫好。

可这一次，这着火的箭头瞄准的，是我身下的柴堆。

我还在笑，笑得浑身颤抖。

有响箭“嗖”地飞来，不偏不倚，正射中贞节牌坊下江太公先前坐着的红木大椅。

而就在这一瞬，江文略手中点燃的长箭终于射出。他松弦的一刹那，我甚至能看清火光映照下，他的眼神是那般淡漠，毫无波澜。

仿若柴堆上绑着的不是他的发妻，而是一个与他毫无关系的十恶不赦之人。

他自幼弓马娴熟，这一箭很准，相当准，十分准。火花在空中急速滑过，宛如灿烂的流星，落在柴堆上，然后“砰”的一声，激起一团绚丽的火花。

曾经视我如生命的夫君，在逃命的时候，还不忘要亲手将我烧成灰烬。

箭出，箭落，他迅速转身，握着罗婉的手，消失在黑暗之中。

我缓慢地低下头，看那团火苗扭动着，慢慢向上蔓延……

马蹄声、口哨声、呼喝声像一首恐怖的曲子，震破夜空，席卷而来。

数百骑如风卷残云，顷刻间便到了牌坊下。他们“呜——啊——呜——啊”地挥舞着手中兵刃，炫耀着我从未见过的粗野与狂暴。

当先一骑激起强烈的旋风，自柴堆前迅速驰过。我腰间一松，已被马上之人用枪尖挑断绳索，再用枪尖戳中我腰间的系带，高高一举，我便被挑到了半空。

有人兴奋地叫着：“女人！是女人！”

喧哗声、口哨声四起。我生平第一次，被数百个骑着马的男人围住。他们像一只只黑色的野狼，眼睛里闪着绿光。他们呼出的气息，在夜风之中弥漫，让我想起——

小的时候，每到春天，家里的母狗大花跑出去，便会被村里的十几只公狗围住。那个时候，空气中弥漫着的，仿若正是这股气味。

这个时候怎么还会有这种无耻的胡思乱想。我正想扇上自己一耳光，使枪那人随手一甩，我便从半空落到地上，摔得眼前金星直冒。

我尚未挣扎着爬起来，那人已居高临下，用枪尖挑起了我的乱发。

这不是野狼的眼睛，这眼神，比野狼还要凶上几分。那满脸的胡须、浓重的眉毛，根根都在宣称着，他不是狼，而是豹子。

豹子头盯着我看了一阵，舔了舔唇角，像刚吃完一头野狼，意犹未尽地舔去嘴边的血迹。

他笑道：“长得不错嘛。”

我竟然鬼使神差地回了一句：“多谢卫寨主夸奖。”

曾听人说过，心痛到极点，便会麻木。

我麻木到竟然和鸡公寨的卫老柴当众打情骂俏。

豹子头哈哈大笑。他中气十足，笑声震得我耳膜生疼。

有山贼驱马过来，大声道：“大哥，他们已经关了城门，弟兄们只抢到十多匹马。”

豹子头双目圆睁，愤怒地吐了口痰，骂道：“操他奶奶，江老鸹跑得倒快。”

他抬头望向贞节牌坊。火光下，牌坊像一支戟矛，无言地伸向夜空。牌坊楣匾上暗红色的“贞孝静德”四字，闪着幽幽的光芒。

柴堆下，那支箭上的火苗仍在顽强地跳动。

豹子头冷笑，“竟敢烧我的女人？弟兄们，都给我撒泡尿，以后大伙见着江家的女人，就不要再客气！”

“噢——”欢声四起，山贼们纷纷下马，对着贞节牌坊解裤掏家伙，我下意识闭上了双眼。



豹子头在放声大笑，我没看到他的面色，却忽然于潺潺的水声中，听出他的笑声，颇有几分苍凉伤心的意味。

我尚闭着眼，忽觉腰间一紧，睁开眼，豹子头已从马上俯身，像老鹰抓小鸡一般，轻若无物地将我拎了起来。

我晕晕乎乎中被他拦腰放在身前。他大喝道：“把这里给我烧了。回！”

有人在请示豹子头，“大当家，那个死了的女人怎么处理？”

豹子头骂道：“真他妈扫兴！把她的尸体丢火里去！”

山贼们呼喝着丢出火把，待我从马上回头看时，那高高的柴堆已腾起冲天的大火。火焰似毒蛇的信子，一点点，舔舐着高高的贞节牌坊。

火光越来越远，所有的一切都离我远去。

我慢慢地闭上了双眼，却被马颠得“啊”的一声叫了出来。豹子头大笑，猛挥马鞭，马跑得更快了。

我从来没有这样颠簸地“骑”过马，伏在马鞍前，腰似要震裂开来，体内翻江倒海，恨不得即时死去，才能免受这等痛苦。

不知道被火烧成灰，和骨头被人剁碎了蘸醋吃，哪一种更难受。

不知熬了多久，马在往山路上跑，速度越来越慢。再跑约一个多时辰，马终于停了下来。豹子头下马，横拎着我，在众山贼的簇拥下继续往山上攀爬。似是爬了很久，直到东方天际有微微的鱼白色，有大群人从山顶迎了下来。

“大哥，回来了！”

豹子头将我往地上一扔。我痛哼一声，瘫软成泥。

豹子头骂骂咧咧，“操他奶奶，江老鹳跑得快，啥也没捞着，白跑一趟。”

火光下，有人用折扇挑起我的下巴。我仰头，正对上一双笑咪咪的眼睛，狐狸一般的眼睛。

狐狸端详着我，笑道：“也没白跑嘛。捞着这么个美人，正好给大哥叠被铺床。”

我“哇”的一声吐了出来。虽然肚中没有一点食物，却依然吐得天翻地覆，馊臭的胆水在胸前染成一带黄渍，和着先前被泼上的大粪的臭味，令每一个人都掩上了鼻子。

豹子头踢了我一脚，怒气冲冲，“臭死了，奶奶的，把她关起来！”

狐狸轻拍着折扇，笑道：“大哥辛苦了，明天再将这美人生吞了不迟。”

另一个铁牛般的大汉笑得牙齿暴露，“就是，美人嘛，得剥干净了再吃。”

有两人捂着鼻子过来，将我架起。我双脚拖地，被他们架着往右边走去。身后，还隐隐传来那群野兽般的男人的笑声。

“二哥这话说得不对，应该要洗干净，再剥光了，大哥才好下口。大哥难得看中一个女人，可得好好吃，慢慢享用。”

“不是下口，是出枪才对。大哥霸王枪一出，一夜大战八百回合，美人要生要死，定向大哥俯首称臣。”

豹子头在大笑，“奶奶的，你们没地方败火，拿老子打趣。统统给我滚回去睡觉！养好精神，后天打黄家寨！谁最卖力，就把抢来的女人分给他！”

野兽般的欢叫声越来越远，我被丢进一间冰冷的柴房。

门嘎嘎地关上，并被铁链锁住。

惨淡的晨光，从柴房的破缝中挤进来，洒出一地柔光。

我伏在光影中喘息，身上胆水的臭味仍在发散，我闻着却不觉恶心。只是，今夜靠吐得一身污秽逃过了，明天呢？后天呢？

月光在移动，我喘息了许久，又大笑起来。为什么还要纠结于如何保住清白？我的清白，早就在那个人射出那一箭的时候，灰飞烟灭了。

第二章 一只狐狸

我没煮过人骨头汤。

梦里有风在不停地吹。风声听起来像是在笑，却又像是在哭。到了后来，这似哭又似笑的风声仿若也无力了，只间或叹息几声。到最后，连叹息声都没了，它只是在空中木然行走，冷冷地俯视沉默的大地。

我以为自己是睡在旷野之中。这旷野，像秀才爹曾经教过我的诗一样：旷野看人小，长空共鸟齐。

荒凉，无边无际的荒凉。

“窃娘，回家吧！”似是秀才爹在空中呼唤我。

我坐起来，伸出手，“爹。”

我被窗外射进来的阳光刺得眼睛生疼，泪水不多时便湿透了衣襟。

“爹，你也将我丢下不管。”我狠狠地擦去泪水，“爷爷、娘，还有你，都丢下我不管，我偏要好好活着，活给你们看！”

衣衫上有粪渍、胆汁、泪水，臭不可闻，我解下腰带，想将外衫脱下。

“哎呀……”有人推开破旧的柴门，冲了进来，一把夺下我手中的腰带，连声责备，“我说姑娘，你可不要想不开做傻事。都已经到了这里了，再寻死，可就没什么意思了。”

我抬起头，这是一个六十岁左右的老婆婆，穿着蓝布衣裳，提着一个竹篮子，满面皱纹，微微佝偻着身子，长得很像已经过世的三叔婆。

“姑娘，你无非就是想保住清白才寻死。可你是否知道……”她靠近我，压低声音，不让门外看守的山贼听见，“你就是悬梁自尽了，他们也会奸尸的……”

我顿时一个哆嗦，通体发寒。她将篮子放下，篮中有清水，有米饭，还有咸菜。

我却知饿了几天的我此时绝不能狼吞虎咽，只敢细嚼慢咽。

也许是我强忍着的表情太过凄楚，老婆婆蹲在一边，絮絮叨叨地劝说着：“姑娘，人这一辈子啊，没病没痛地活着，比什么都重要。什么名节、清白，那都是唬人的东西。”